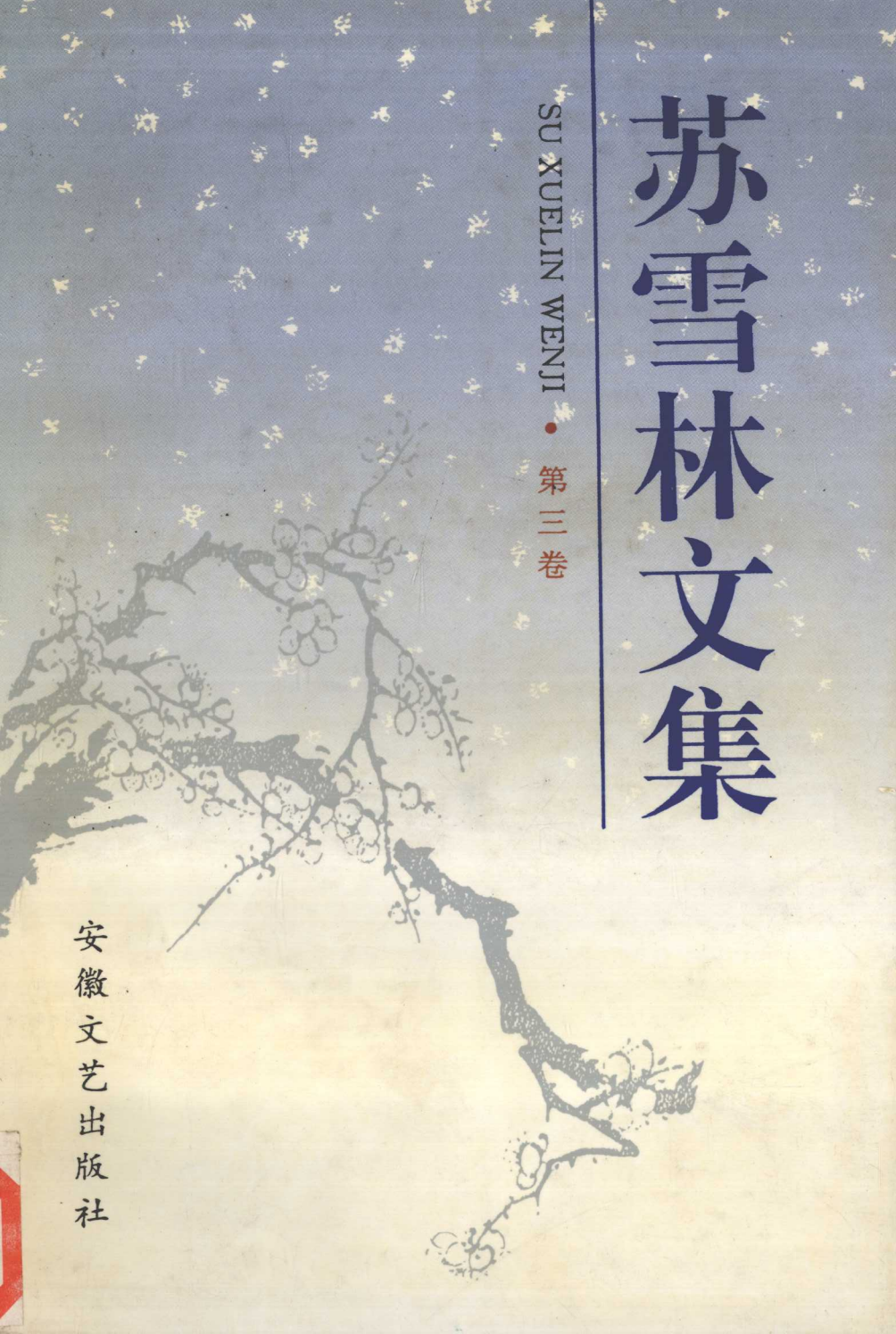


苏雪林文集

SU XUELIN WENJI · 第三卷

安徽文艺出版社



苏雪林文集

第三卷



安徽文艺出版社

目 次

文学作用与人生.....	1
生活反应与存在文学.....	8
民族与民族文化	17
写作与思想	24
谈文学创作的动机	28
文学写作的修养	33
谈写作的乐趣	44
我的写作习惯	51
我的写作经验	56
关于我写作和研究的经验	63
我两年半的写作	70
作家论	74
胡适的《尝试集》	98
五四左右几位半路出家的诗人.....	109
冰心女士的小诗.....	120
徐志摩的诗.....	128
论朱湘的诗.....	143
新月派的诗人.....	151
象征诗派的创始者李金发.....	160
戴望舒与现代诗派.....	167

闻一多的诗·····	174
頹加荡派的邵洵美·····	185
神秘的天才诗人白采·····	192
徐志摩的散文·····	200
俞平伯和他几个朋友的散文·····	206
几位女作家的作品·····	215
凌叔华的《花之寺》与《女人》·····	223
冰心及其《超人》等小说·····	229
周作人先生研究·····	235
林语堂所提倡的幽默文学·····	253
王统照与落华生的小说·····	257
王鲁彦与许钦文·····	266
《阿Q正传》及鲁迅创作的艺术·····	274
沈从文论·····	292
叶绍钧的作品·····	306
多角恋爱小说家张资平·····	313
郁达夫及其作品·····	319
巴金作品·····	329
幽默作家老舍·····	336
心理小说家施蛰存·····	342
张天翼的小说·····	348
新感觉派穆时英的作风·····	353
爱美剧提倡者与熊佛西·····	361
田汉的剧作·····	366
现代中国戏剧概观·····	377
《语丝》与《论语》·····	381
几个超越派别的文评家·····	387
《真美善》杂志与曾氏父子的文化事业·····	393

《扬鞭集》读后感	400
重读曾著《孽海花》	406
永远莫放下你这支笔	
——给琼瑶	431
孙多慈女士的史迹画及历史人物画	438
谈新派油画	
——兼评朱德群画展	443
梅脱灵克的《青鸟》	445
米开兰基罗	460

文学作用与人生

我们谈到文学的作用不免要牵涉到文学的“载道”、“言志”问题，也就是“西洋文学为人生的目标”、“艺术为艺术的目标”的问题。因为载道派和人生派说文学是应该有作用的，而言志派和艺术为艺术派则又说文学是没有作用的，是不讲作用的，若讲，就难免染上“功利主义的臭味”了。

我从前对于中国古人那些“文之为用，上所以敷德教于下，下所以达情志于上，大则经天纬地，作训垂范，次则风谣歌颂，匡主和民”（《隋书·文学传序》），“文章本于教化，形于治乱，系于国风”（柳冕说）等语，觉得迂腐难堪，深为头痛。宋代周敦颐更有“文以载道”之说，而其所谓道者，又不过周孔一家之道，更为讨厌。我的思想逐渐偏于言志一派，也可说“艺术为艺术”一派。

不过年龄渐长，阅世渐深，才知道“文学为人生”这个目标究竟还是不错的。我们是人类，是人类便有生活。我们都希望我们的生活要过得像个人的样子。所谓像个人的样子，并不是饮食男女之欲的满足，那与禽兽岂非没有分别？也不是金钱、名誉、权势等等的获得，这类事物，得之不以其道，便成了社会的蠹虫，人群的蠹贼。人有善恶是非之辨，有向慕正义，渴求道义的需要，这便是“道义的人生”，也便是“圆满的人生”。文学家所应当表现的便是这种人生。

现在落到本题了，文学究竟是有作用呢？还是没有作用呢？

有一派人说文学是没有什么作用的，若说有，那也不过是消极的作用。中国古人说文章不过是“华国之具”，便是说文学不过是一种装饰品，拿来替国家装装门面的。因此中国人对文人颇为瞧不起，而有“一为文人便无足观”之语。希腊亚里斯多德说文学有“拔除”作用，或译为净化作用。譬如有一人受了社会的侮辱和损害，常觉愤懑不平，渴求报复。但当他看了《水浒传》之后，仿佛他所仇恨的人已被梁山泊的英雄好汉杀死了，一腔久郁的闷气出了，便觉心平气和了。这便是“拔除作用”。

英国葛利斯说文学不过是“精神上的体操”。当我们年富力强的时候，身体里精力产生过剩现象，每使人感觉不快，必出到户外做筋肉运动，将多余的力量消耗了才可。人类精神上也有许多不用的分子被我们用意志将它们严密关锁在心灵的地窖里，开始尚觉相安，久而久之便起反叛——老处女的性情乖戾，有许多不近人情之处，甚且疯狂者，及性生理抑制过度而生的反动现象——文学艺术的效果，大抵在调弄这些我们肌体里不用的纤维，使它们达到一种谐和的满足之状态而已。

我个人的意见则主张文学的作用固然是消极的，但仅其一半，或几分之几。文学作用积极的才居其大半。美国的辛克来说：“一切文学是宣传。”文学之为物，不管它属于艺术派也罢，属于人生派也罢，只要它写得有意义，又有优越的技巧相助，直接则对于读者可以发生一种电力，间接则对于社会可以发生巨大的影响。一个人格的完成与堕落，一个制度的成立与毁坏，一代政治的变迁与改革，一种主义的传播与遏绝，与文学艺术的宣传往往有极大的关系。它是一只无形的魔手，巧妙地操纵人类的心灵。它是一股潜行地底的泉流，储蓄到相当的日期，便会推倒一座高山，冲开万丈的石壁。

空洞的理论不如实例之易于动人，我现在愿意援引几段人所熟知的故事来证明上述的话。这几段故事我过去写文章也曾引述

过，但台湾读者和年轻的一群未见得都读到，所以将旧调重弹一次，想来也未必有什么妨害。

第一是文学本身之例。从前欧洲各国言语虽各不同，文字则一律用拉丁。好像中国人口中说的是吗呢呀，而文字则之乎也者；又好像第二次大战前土耳其人民说的土耳其语，用的则是借来的阿拉伯文字，试问这是何等的不便？13世纪时意大利出了一位大诗人但丁觉得这样是不对的，主张用活的言语来著书立说，但他说破嘴唇，仍然没人肯信。后来他因政治上的失败出奔于外，用意大利方言中最优美，最富于普遍性的脱斯堪尼语言写了一部包含地狱、炼狱、天堂三部分的《神曲》。起初也惹起许多攻击，后来大家细密一研究，觉得活的言语果然胜过死的言语，意大利遂决定以《神曲》的言语为国语而废弃拉丁文了。英国乔叟和威克利夫以英语为诗文，为翻译之用；德国的宗教改革家马丁路德以德语翻译圣经规定了英德的语言，亦同上例。又如五四运动时许多先觉之士主张采用白话代替文言，但若不是胡适先生用白话写《尝试集》，《中国哲学史》，和其它许多论文，新文学的基础决不能奠定得这样快。挂起了招牌而拿不出货色，无论你在广告上吹得天花乱坠，你的店总难开得成的。

第二是宗教宣传之例。佛教初从印度传入时，中国知识阶级激于民族情感，且以固有文化惰力的作梗，排斥甚力。我们只须一读东汉牟融的理惑论，以及六朝的白黑论、夷夏论、神灭论，便可窥其一斑。后来佛教得到南北朝贵族阶级的拥护，立定了脚跟，又有许多高僧大德的宣扬，才能伸其势力于中国思想界。但据对各种宗教都有深湛研究的陈垣先生说：一种思想或主义之流行，政治保护和推行的力量实不及文艺宣传的力量大。六朝以后，皈依佛教之文艺家渐多，发之于诗歌、绘画、雕刻、塑像，其数无量；更加伽蓝宝塔之建筑，民间佛曲之流行，佛教遂深入广大民众层而与中国固有文化融成一体了。基督教传到中国虽有数百年之历

史，但以上流社会不屑一顾，又没有真正文艺家为之宣传，所以直到今日还与中国文化格格不入。反之，基督教在西洋社会中，根深蒂固，有确乎其不可拔之概，又何尝不是一千多年文艺表彰的力量呢？

第三是政治思想之例。法国 17 世纪，社会一般思想极其腐败闭塞。大哲学家伏尔泰提倡“启明运动”，利用他那支锋利无比的讽刺长枪，尽力与旧社会搏战。他是一个哲学家同时又是文学家，打倒法国传统思想固在他的哲学辞典一类的书，而他的寓言小说和一些文学著作，煽动人心的力量又何尝在他哲学论文之下？卢梭著《不平等之起源》和《民约论》等，高唱“天赋人权”之说，而促成法国的大革命。相传路易十六被囚于庙狱时，读了伏尔泰和卢梭的著作，叹道：“这两个人亡了法国！”威尔都兰博士也说伏尔泰制了火药给密拉波、丹顿、洛柏斯比等（他们都是法国大革命时代的巨头），用来炸毁了旧制度。近代托尔斯泰讲平民主义，高尔基宣布贵族的丑恶，于俄国之平民革命均有绝大的助力。

第四是关于社会制度方面的例。美国虐待黑奴，惨无人道，志士仁人，倡言解放，而此种习惯依然牢不可破。司徒活夫人作《黑奴吁天录》描写黑奴受地主虐待之苦况，辛酸入骨，读者为之泪下，于是激起南北战争，而黑奴才获得自由了。英国 19 世纪时私塾和孤儿院制度腐败而不人道，狄更司著《冰雪因缘》揭发私塾罪恶；又著《贼史》揭发孤儿院罪恶，英国人士读之大为感动，群起设法改良，私塾和孤儿院积弊从此一扫而空。又如俄国屠格涅夫著《猎人日记》攻击地主贵族之贪婪暴虐，描写农民生活之痛苦，简直令人不忍卒读，相传俄国农奴制度之废除，得于这类书的力量不少。英国哥尔斯华著《法网》，英国监狱亦因之改良。

以爱国精神及民族主义为例，文学的力量更有惊人之大。波兰久受俄国管辖，爱国志士常以祖国之独立自由为唯一要求。显

克微支写了许多鼓吹民族思想的诗歌小说，有名的“三联小说”第一部《火与剑》，第二部《洪水》，第三部《华腊地维斯支先生》，充满烈火般的爱国思想，足以激发同胞反抗帝国主义的狂热，唤起民众争取自由解放的决心。又如蒲尔作《祖国歌》，美基委兹也写了许多爱国诗歌，波兰日后之独立成功，这群文学作家的功绩是不可抹煞的。

歌德并非什么爱国诗人，也不是什么民族文学家。但当德国在30年宗教战争之后，民生疲惫，生趣索然，经济、政治、文艺、学术均落人后，英国斯惠夫特曾骂他们为“最愚蠢的民族”。法国人简直判定他们毫无文学天才。自遭拿破仑铁蹄之蹂躏，德国民族自信力更完全丧失，居然也自己承认为世界上最劣等，最无希望的民族了。但自歌德惊才绝艳，光芒万丈的文学作品连续出世，德国人的精神又复兴奋起来，鼓舞起来。德国哲学家息默尔说道：“歌德的人生所给我们以无穷兴奋与深沉的安慰的，就是，他只是一个人，他只是极尽了人性，但却如此伟大，使我感到有希望，鼓励我们努力向前做一个人。”（见宗白华《歌德之人生启示》）论者谓歌德作品造成坚强不屈的“日尔曼精神”，所以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后，德国几于一蹶不振，但不到20年又复兴。第二次世界大战，德国又复失败，分裂为东西二部，乃是希特勒领导错误，非德国人民之咎。于今西德又恢复繁荣，当亦是日尔曼精神为之支持之故。

普法战争后，法国人意气消沉，相率趋于悲观颓废。罗斯丹写剧本《西哈诺》，唤醒法兰西人的英雄气概。上演后，举国艺坛为之轰动，称之为雨果，欧那尼第二。罗斯丹虽不如歌德之伟大，但《西哈诺》，那个剧本诞生于法人自信心发生动摇之际，实不啻是一股极有力量的兴奋剂，其脍炙文坛，固亦有由。

以上所说都是文学的好影响。文学的坏影响也可借此一说。

凡有生之物必需要“生存空间”，生存空间则必以战争得之。

故国界未曾打破，大同世界未曾实现之前，战争是不能避免的。战争既不能避免，则尚武精神必须提倡。可是我们中国向来讲究文治主义，读书人只知道咬文嚼字，埋首经典，吟风弄月，寄情自然，一谈到尚武，便觉得粗鄙野蛮，不欲置之齿颊。数千年来文学说到战争，总是悲伤的情调，诅咒的言语。所谓“车辚辚，马萧萧，行人弓箭各在腰，爷娘妻子走相送，尘埃不见咸阳桥，牵衣顿足拦道哭，哭声直上干云霄。”所谓“醉卧沙场君莫笑，古来征战几人回？”总之我们的文学只有“从军苦”，从来没有“从军乐”，像陆放翁那样的诗人是绝无仅有的。无怪梁任公叹道：“诗界千年靡靡风，军魂销尽国魂空，集中十九从军乐，千古男儿一放翁”了。我们中国两次全面受异族征服，所遭屠戮之惨，不可胜言。鸦片战争以后，我们与日本及列强交绥也动辄挫败，“东亚病夫”与“东亚懦夫”之名传遍世界，实为我中国民族之奇耻大辱。国民性之所以如此，与中国文学反对尚武精神有关。

我们既知道文学作用是如此之大，便该真心重视它，好好地利用它。再不可让文学玩弄于一群浅薄无知的作家之手，任他们或则标新立异，以什么潮，什么派来标榜，使人坠入野狐外道而不自知，或写一些淫靡浮滥的爱情小说，猥亵不堪的黄色作品，来腐蚀青年的心灵，堕落青年的志气，使他们终日缠绵歌哭，置国家天下事于不顾；或则挟其偏见，逞其毒笔，谩骂前辈，攻击名流，击鼓鸣金，此呼彼应，名曰揭露社会丑恶，伸张民间正义，实则无非欲借此为个人攀登文坛的垫足石，甚至想借此造成他们一帮一派的势力，实现其某种险恶企图，他们这种行为，造成了弥漫一时的暴戾恣睢之气，对于时局和人心影响之大实无其比。

我以为目前文风败坏如此，实堪隐忧，大家应公举几个老成望重，学识湛深，经验丰富，见解正确的作家，负起领导文坛之责，庶将来我们的文学可以逐渐步入正轨，发挥它的功能。若这类作家目前尚无其人，或已有之，而谦不敢当，或以惧怕恶势力

之故，不敢惹这麻烦，则应该由政府方面负文化责者聘请专家，订定方针，消极方面，防止上述那些文学弊端，积极方面，则鼓励作家遵循正道，向前进取。庶乎一二年后我们的文艺能开出一朵芬芳四溢的奇葩！

选自《苏雪林自选集》

生活反应与存在文学

程石泉教授《文学是生活的反应吗?》中间曾提及沙特、卡缪等存在主义的文学，我现在把别的搁开，就我对存在主义一知半解的知识，将它作为题目来谈它一谈。

西洋文学自古典主义起，接着是浪漫、写实、自然诸主义。至于象征、唯美、颓废、心理则算是错出的旁支别派，并未成为主流。半世纪以来又有什么新古典主义、新浪漫主义、新写实主义，都是纷纭错杂，同时并出，不像以前古典浪漫应着世局的变化，人心的趋向，井然有序地一个接一个的产生。

近代存在主义的思想盛极一时，关于这个主义的文学也风起云涌，席卷文坛，几于我们不言文学则已，一言及则沙特、卡夫卡、卡缪诸人名字，摇笔即来，信口而出。甚至还要上溯到雅斯培、海德格、齐克果、尼采以及俄国的杜斯托他夫斯基，更将希腊的柏拉图，我国的庄周、孔子，都拉入他们的阵营。

我曾在另一篇文章里说过存在主义也是一种人文主义，有其严肃的一面。因为一个人有了思想，即有其见解，这些思想只要是出于诚实的胸怀，并无欺世盗名虚伪的意志，干禄营利卑鄙的企图，我们对他便该抱有相当的敬意，那怕他说的话过于偏激，我们也该承认他有发言的权利。像上述那些存在主义的大师都是极有学问的人，人格也很高尚，只因学问深，看世界，看人生，自有他们独特的见解，自然要倾吐出来，这是他们的自由。我仍是不能干涉的。

谈到文学，我以为文学也像人的一生：有儿童期、青少期、中年期、老年期。文学的开始是神话，或寓言之类，为儿童之所爱听。神话的满纸荒唐，寓言的幼稚浅薄，成人听了只觉好笑，儿童欲觉得醺醺有味。古典浪漫文学或描写金戈铁马的骑士生涯，或渲染罗蜜欧、朱丽叶的死生之恋，或漂流绝海，屠龙斩鲸；或深入蛮荒，臣服文身披发之民，为祖国开拓殖民地，青少年读之每每神驰心往，也要攘臂而起，自己来照样创造这些冒险事业。人到中年，血气渐冷，阅历渐深，所能引起兴趣的：倒是家庭间油盐柴米的琐屑，友朋间酒食的征逐，诗文的唱酬，学术的讨论，事理的辨析。中年人知道世间事有其光明面也有其黑暗面，人本来大都生活于光明面；但对那黑暗面，总抱着强烈的好奇心，想一窥其究竟。自己没法去探讨，文学家却能供给你以种种资料，如通奸、谋杀、诈骗、盗窃那类事虽日见于报端，到底未能知其细微与曲折，若文学把那类神奸巨蠹的作为、钩心斗角的手段，绘声绘影地、淋漓尽致地写述出来，岂不教你拍案叫绝，引为过瘾之至。回忆自己儿童期与青少期所不忍释手的作品，未免太小儿科了。

现代学术进步，读者都受过相当的教育，对于各种学说也都有些研究，若文学能将最新学理作为其写作的基础，再以生花妙笔传达出来，化枯燥的学院著作，为趣味浓郁的文艺作品，更能教读者倾倒与欢迎。譬如法国曹拉的《罗贡·麦加尔》，一共写了二十卷，将遗传学的理论借罗贡·麦加尔三代表达出来。写遗传之可怕，令人惊心动魄。此书遂成自然主义的杰作。又如佛罗贝尔的《波梵丽夫人》写一妇人不安于平庸生活，梦想浪漫时代的种种，背了丈夫也去试验，卒至身败名裂，自杀了事。对于女人病态心理，刻划得入木三分，开写实主义的先河，也是享誉文坛，历久不衰的巨构。而佛氏这部书却是建筑于心理学上的。再如奥

地利的弗洛伊德对于梦的研究，称其方法为“析心术”或“精神分析”，近代文艺受其影响，产生作品颇多，笔者过去便曾读过若干篇。譬如目前美国畅销书《最后的难题》，借一个最受读者欢迎的大侦探福尔摩斯，在这位精神分析家催眠术作用之下，道出他儿时心理的症结。他之仇恨某教授，控其为穷凶极恶的罪犯，必欲杀之为快的异常心理，原来是他父母间一场家庭奇变所酿成。福尔摩斯原是子虚乌有的人物，他的六十几件曲折离奇的侦探案，也是柯南道尔笔下所虚构的。本书作者却硬说福尔摩斯乃是真人，他的朋友华生也是实在人物，并捏造此书乃华生病故前的遗稿，尘封故居阁楼上多年，始被发现。

以上所引写实主义与自然主义作品之例，不过千百分之一而已。但我们也可以藉此而知写实主义与自然主义的文学是个怎样的东西，我认为它们是中年人的文学，谅不为过。不过人生各期区分得不能太规律、太呆板，文学又何独不然，譬如十九世纪的西洋已被写实、自然两派文学所独占，却偏偏跳出一部洛斯的《西哈诺》，以一个长鼻英雄为主角，写他一生的歌泣故事，既豪气干云，又风流跌宕，在那冷冰冰唯图以锋利解剖刀，刻划人生为能事的写实时代，这个浪漫剧本的出现，无异是一蓬耀眼光芒，足以使人心魂震撼，热泪横流，觉得人生并不完全丑恶，究竟还有“美”，有“纯真”的存在。

至于象征、唯美各派，说起来与写实、自然风马牛不相及，却也同在十九世纪里斗艳争妍。人性本是多方面的，文学当然也不能为一宗一派所限制。至于存在主义之起更在写实、自然之后，即第一次世界大战到第二次世界大战之间。存在主义虽有无量解释，概括言之：只有“悲观”、“绝望”两句话而已。

尼采虽宣布上帝的死亡；但还有一个超人观念，来支撑他生存的意志。他说他要用意志的铁锤，击碎上帝的权威，然后由石块中锤出超人的影像。他说一切神们死尽了，现在我们要超人出

来。他把道德分为贵族的、奴隶的两种。基督教的道德是属于奴隶的，超人则是属于贵族的。超人是“能力”、“理智”、“高傲”三种性质所造就。所谓善，便是勇敢；所谓恶，便是怯懦。基督教所倡导的谦逊、怜悯、利他诸德行，是尼采所唾弃的。基督教人爱近人，尼采则教人爱远人，远人便是将来的超人。

但尼采希望的超人似乎很难出现，所以他感觉到世界和人生只是空幻和虚无。他说：“人的存在是怪诞的，阴郁的，而且没有意义。”又说“来到人间，一切皆是空的，什么都一样。”又宣言“一个大混乱的时代即将来临，是长时期的摧残、毁灭、混乱、将要发生战争，那是一个前所未有的悲惨的战争。那时世界濒于毁灭，于是虚无主义来临”。

尼采思想的结论：人生只是荒谬与矛盾，建立于否定与虚无之上的荒谬和矛盾。超人的产生必须通过毁灭，通过废墟；可是超人来自虚无，最后归宿也是虚无。于是超人始终不能来到世间，而尼采只好死在疯人院。

沙特认为人总想获得自足安定之感，然而安定自足，只有“自体存在”才享有，人若祈求永远的安定自足，唯有变成没有意识的“自体存在”；可是一旦变成了这种“自体存在”，又将失去“自觉存在”的自由和自我超越性，这永远是个矛盾。人就在矛盾中讨生活，“自觉存在”与“自体存在”间的鸿沟，永远无法填满。因此，人也永远不能兼有安定自足和自我超越。于是沙特以十分悲观的口气说：“人只是一堆无用的热情，永远得不到他所冀求的解脱。人一旦来到这个世界，就只有在这个世界里起伏浮沉。往前，是一片无止境的深渊。理想愈追愈远，往后，是一堆磷磷白骨，毫无一点依凭。面对着茫茫大海，渺渺前程，我人曾不得片刻安宁，这是人的悲惨命运。”

卡缪《西薛弗斯神话》借希腊神话一个受罪英雄来立说。那个英雄因犯某罪受上帝宙士的惩罚，他要每天推着一块大石上山，

那石才将到达山巅，又复滚下，于是又来推，日复一日，年复一年，永远干着这同样吃力而无用的工作。卡缪认为人生世间受着命运的支配，又何尝不和这位受罪英雄一样？这样处境是非常荒谬的。不过假如人若无视于命运的簸弄，认清了生命本身的荒谬性时，以轻蔑代替了诅咒，则在这瞬间，他就超越了那块石头，也就超越了命运，而变得快乐起来了。

卡夫卡的《蜕变》，一个旅行推销员，一早醒来，发现自己竟变成了一只大甲虫，家人只好将它锁在房里，每天送点食物给它吃，让它绝望无助地在房中爬着，最后当然借死亡为解脱。据存在主义者说：这是一种“割离”之感的具体化。当我们遇到周围世界挑战时，便会深刻地体会到我们存在的有限性，以及人类的奋斗与成就的外界限制，就像被抛到一种不由自己选择的地方和境遇里，也就像那个推销员忽然变成了巨虫，与外界甚至最亲爱的家人相割绝。

我觉得存在主义产生于近代是有其原因的。十九世纪下半期本来称为“世纪末”，异说蜂起，群言庞杂，人们思想陷于空虚、动摇、悲观、痛苦，更加之两次世界大战，漫天卷地的战火烧过去后，不但生命财产牺牲不可胜数，才建设起来的规律、秩序又完全破坏，整个欧洲笼罩于无边黑暗之下，痛苦之上加痛苦，绝望之上加绝望，这种灰黑的存在主义就乘虚而入，大行其道。

说“文学是生活的反应”，那是写实主义和自然主义作家的主张。这类作家的作品有如善画者画人像则须眉欲活，妙到毫端；画山川万物，也莫不点染逼真，好像将大自然搬到画布上。他们将对象忠实地写出，不能丝毫加以更改。若加更改，便失真了。存在主义者借文学表达其哲理，与实际生活倒是无关的。像卡缪的《异乡人》，一个人奔母丧，不肯瞻仰遗容，借来的丧服，才出殡仪馆便脱去。当晚便借女友在旅社做爱，次日游于海滨，又用手枪射杀人。这种人真是太奇特了，卡缪固原谅他诸所作为的动机，